

桃園市中壢區中原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2082桃園市中壢區中北路88號
承辦人：資料組長 謝老師
電話：4388200#613
電子信箱：t10408@cye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東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原小輔字第112000063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1性平教案得獎名單公告、111性平教案評分說明公告

(376439897Y_1120000637_ATTACH1.pdf、376439897Y_1120000637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「111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——高中、國中及國小學校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融入教學教案設計甄選活動」得獎名單暨獎勵方式，詳如說明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教學字第1100052298號函、桃園市111年度友善校園計畫及原小輔字第1110007751號函續辦。

二、本案依據「桃園市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獎懲要點」、「桃園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育人員研究著作給分要點」及旨揭獎勵計畫規定，核予獎勵如次：

(一)第一名1件：每組每人核予嘉獎1次，核給著作積分1分，撰稿費上限4,800元/6,000字，視參賽人數均分。

(二)第二名2件：各組每人核予獎狀乙幀，核給著作積分0.75分，撰稿費上限4,000元/5,000字，視參賽人數均分。

(三)第三名3件：各組每人核予獎狀乙幀，核給0.5分，撰稿費上限3,200元/4,000字，視參賽人數均分。佳作3件：

輔導室 112/02/13 10:54



1120000964

有附件

各組每人核予獎狀乙幀。

三、本次甄選結果核給著作分數如下：

(一)第一名：中原國小王哲偉、楊文琦各0.5分。

(二)第二名：中壢國中游淑媛、平鎮國中謝佳耘、龍岡國中彭映捷及光明國中游麗容各 0.1875 分；中原國小蕭志民、朱陳翰思、沙之芊、茄苳國小陳鳳妹各0.1875分。

(三)第三名：內壢國中杜為、徐湘柔、林家媛、陳庭芝、楊淑宜各0.1分；忠福國小匡崇德、文化國小蘇倩慧各0.25分；龍潭國小謝琬婷、黃建豪、江明達、江佳芹各0.125分。

四、檢附本次甄選活動得獎名單暨獎勵方式及評分說明各乙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學輔校安室、本校輔導室

